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党中央、省委、市委、区委关于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方面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负责指导、协调全区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拟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总体规划和相关制度，制定行政审批服务各项规章制度和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

2、负责中、省、市下放和取消行政审批事项的承接与落实工作；对承接和按规定划转的行政审批服务事项进行集中受理和标准化审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负责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行为，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等工作。

4、负责权力和责任清单、政务服务“三级四同”通用目录、行政许可通用目录、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等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有关的目录清单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关网络平台数据、信息的发布、维护、管理等工作。

5、负责对所属办事大厅的建设和管理，对全区相关部门入驻办事大厅设立窗口和街道便民服务中心进行管理指导，对入驻办事大厅的人员进行指导和监管，对进驻的行政审批服务工作进行规范、管理和监督。

6、负责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的流程优化再造、标准制定、编制办事指南等工作。

7、负责制定现场踏勘工作规范，对审批过程中需要现场踏勘的事项，会同行业主管部门、组织专业人员实施联合踏勘和专业踏勘。

8、负责行政审批服务体系的信息化平台建设、数据采集、应用、共享和管理等工作。

9、配合区司法部门构建体系健全、程序规范、制度完善、运转有效的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机制。

10、负责对省、市、区综合考核、专业考核指标的日常监测、统计和报送。

11、负责本部门及所属事业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工作。

12、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下属一个事业单位：西安市碑林区政务服务中心，局机关内设 5 个科室，包括：综合办公室、经济发展审批科、城市建设审批科、社会事务审批科、政策法规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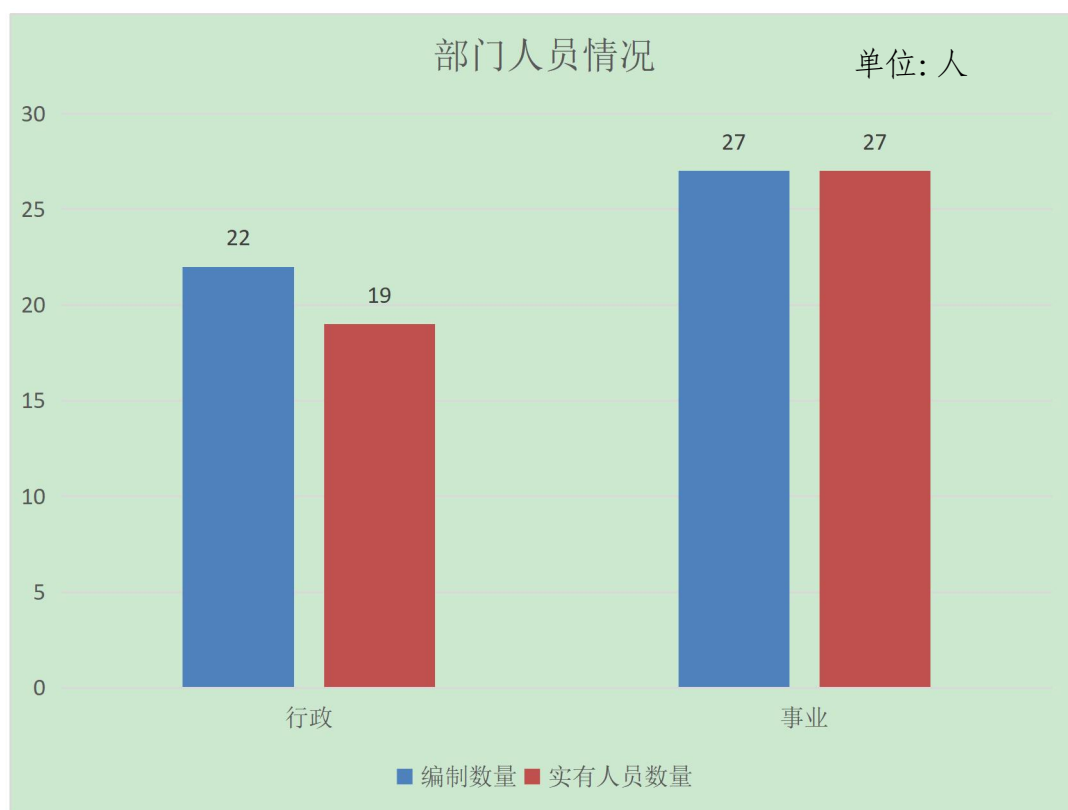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无所属二级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4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2 人、事业编制 27 人；实有人员 46 人，其中行政 19 人、事业 27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2	收入决算表		
表 3	支出决算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 10	政府采购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37.9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6.0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40
		9. 卫生健康支出	21.7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3.6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37.92	本年支出合计	2,437.9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2,437.92	支出总计	2,43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 助收 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 位上 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名称				小计	其 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2,437.92	2,437.9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6.06	2,286.0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286.06	2,286.06						
2010301	行政运行	330.54	330.54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84.21	1,784.2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1.31	17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41	66.4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6.41	66.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98	45.9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43	20.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78	21.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78	21.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78	2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67	63.6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67	63.6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67	63.6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37.92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286.06	2,286.0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40	66.40		
		9. 卫生健康支出	21.78	21.78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63.67	63.67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37.92	本年支出合计	2,437.92	2,437.92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2,437.92	支出总计	2,437.92	2,43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40		1.00	3.40		3.40		
决算数	1.52		0.00	1.52		1.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采购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汇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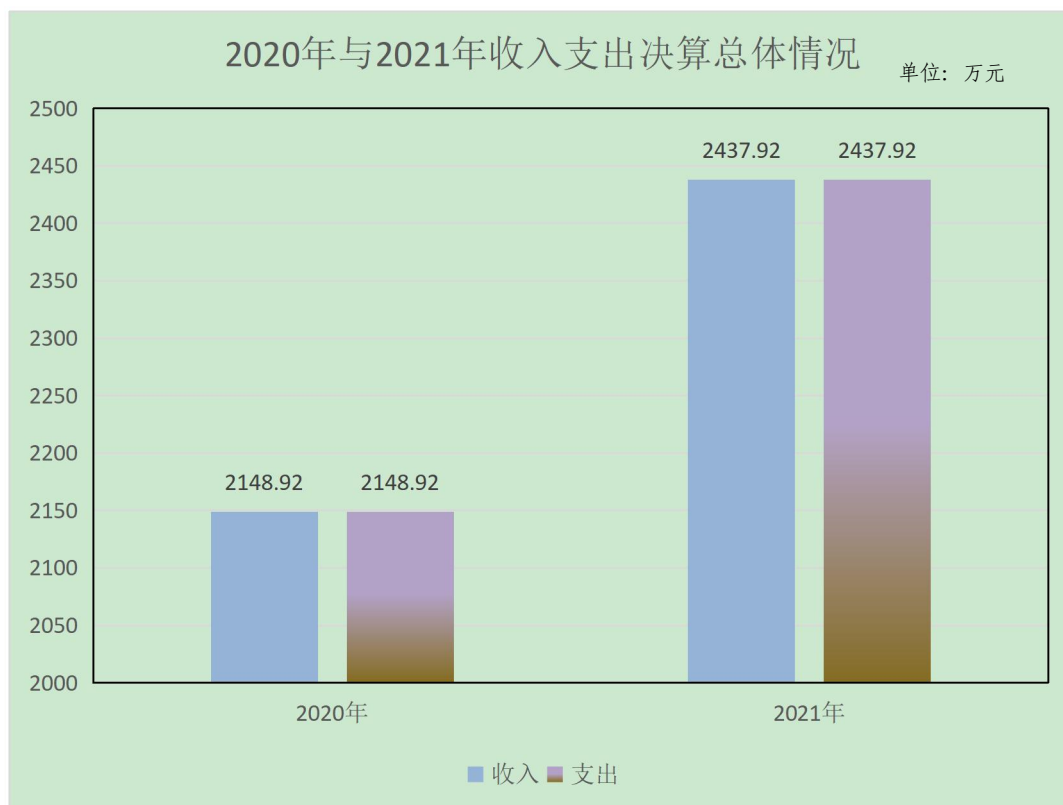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决算数）
栏次		
合 计	1	746.73
货物	2	14.66
工程	3	424.99
服务	4	307.08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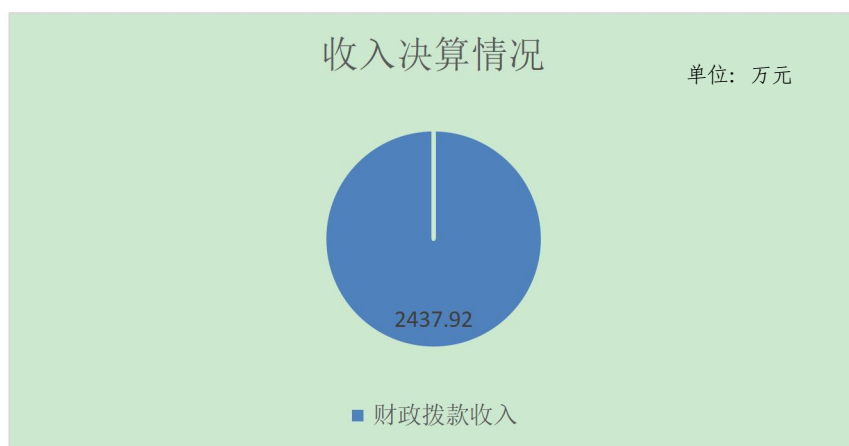
本年度总收入为 2437.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9 万元，增长 13.45%。主要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市民中心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进度款。

本年度总支出为 2437.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9 万元，增长 13.45%。主要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市民中心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进度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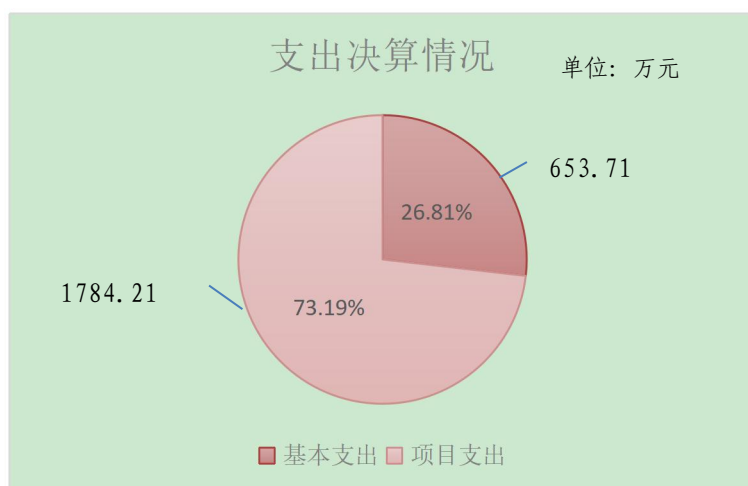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2437.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37.92 万元，占 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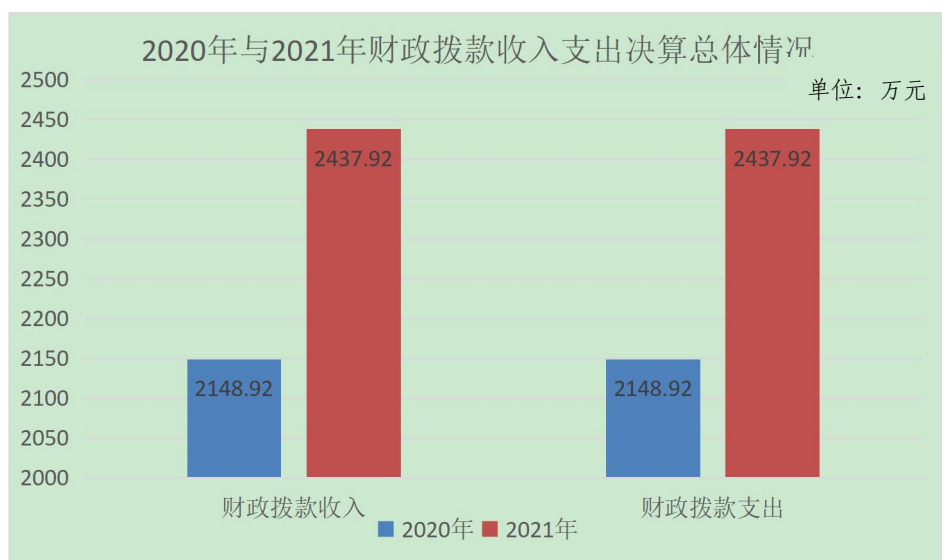
本年度支出合计 2437.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53.71 万元，占 26.81%；项目支出 1784.21 万元，占 73.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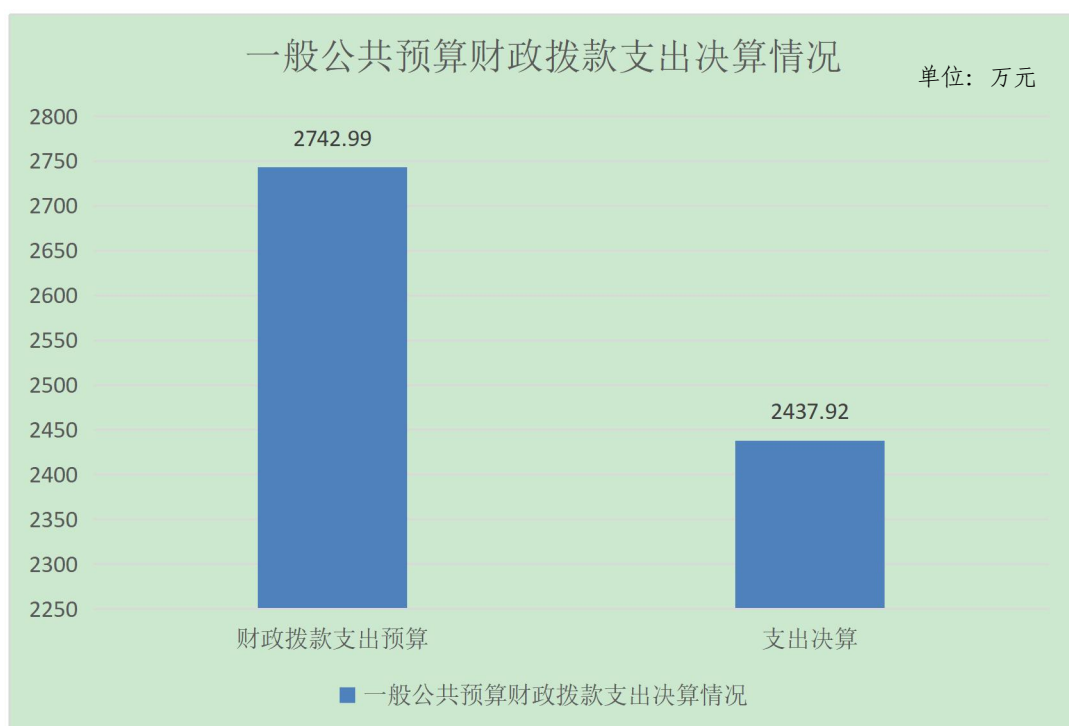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为 2437.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9 万元，增长 13.45%。主要原因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市民中心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进度款。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为 2437.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289 万元，增长 13.45%。主要原因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市民中心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进度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742.99 万元，支出决算 243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8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9 万元，增长 13.45%，主要原因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市民中心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进度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预算 379.85 万元，支出决算 330.5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0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一名，行政人员经费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预算 2051.78 万元，支出决算 1784.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6.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市民中心租赁费因疫情原因未完全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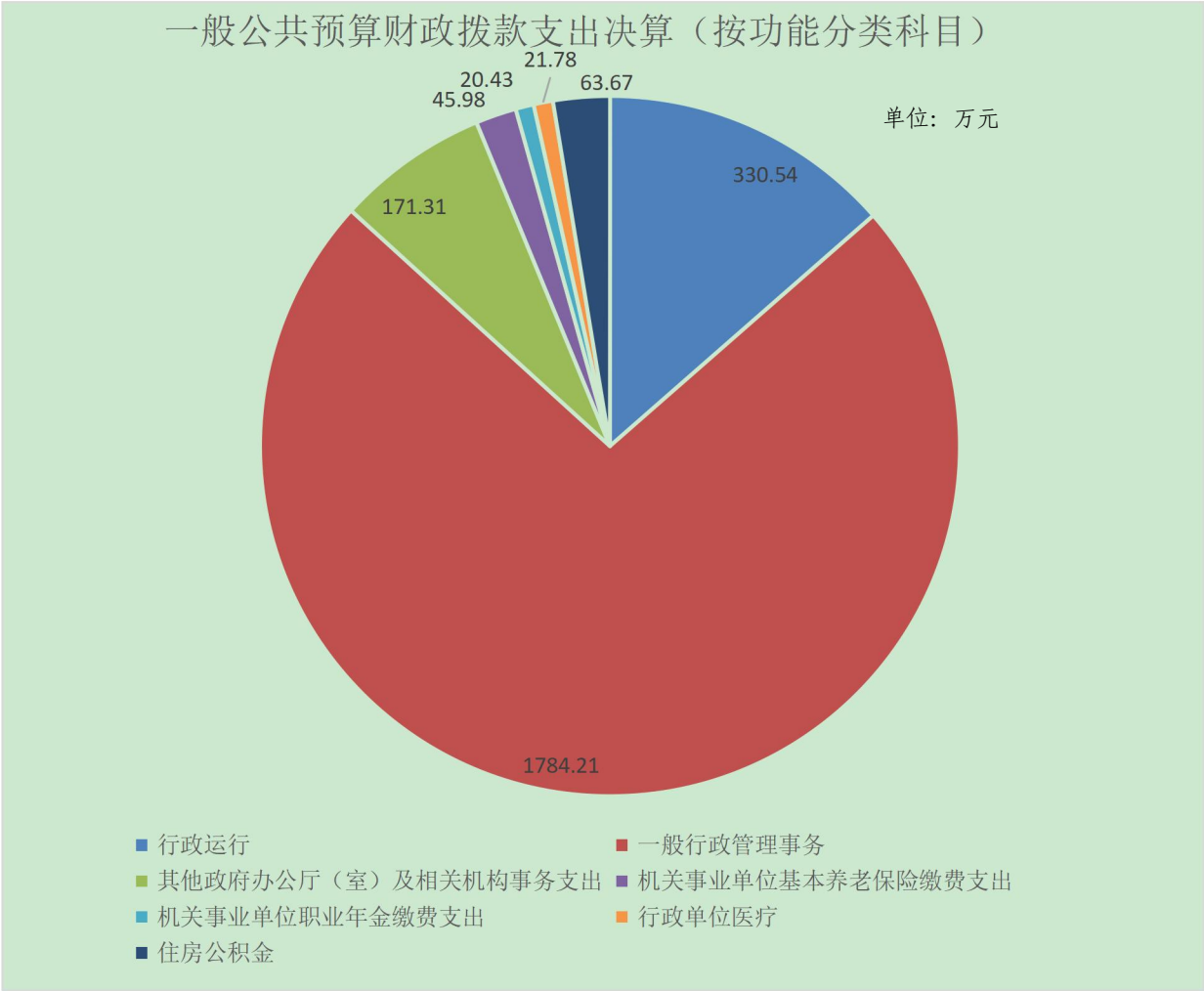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预算 163.39 万元，调整预算支出 171.31 万元，支出决算 171.3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4.8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新调入事业人员两名、新招录事业人员两名，事业人员经费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预算 47.11 万元，支出决算 45.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6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一名，养老保险费用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预算 24.73 万元，支出决算 20.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82.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一名，职业年金费用减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预算 20.03 万元，调整预算支出 21.78 万元，支出决算 21.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8.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数量增加，医疗保险基数上调。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预算 56.10 万元，调整预算支出 63.67 万元，支出决算 63.6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3.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53.71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623.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9.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4.4 万元，支出决算 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5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缩减“三公”经费开支。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3.4 万元，支出决算 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7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88 万元，主要原因是加强公务用车管理，从严控制各项车辆运行费用，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疫情原因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培训费预算安排。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会议费预算安排。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30 万元，支出决算 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44%。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0.96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缩减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746.7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4.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 424.9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 307.0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46.7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7.43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3.67%；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不断建立和完善绩效管理制度体系，通过深入学习和研究《碑林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表》《碑林区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指标综合表》等内容，设置了部门预算绩效行业相关的评价指标，进一步提高了预算绩效目标指标引导效果。同时，加强和完善

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制定或转发财政部门相关制度文件，主要包括《西安市碑林区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专项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碑林区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的通知》《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印发〈碑林区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的通知》等，通过制度建设不断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实效。同时明确了本部门绩效管理职能，分别设置了绩效管理岗和项目资金运行监控岗。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区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共 8 个，涉及预算资金共 2051.78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坚持从资金投入、过程、产出、结果的细节入手，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方案，细化评价指标，不断提高评价报告质量；由财政部门组织对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项目开展了预算绩效重点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4102.04 万元，通过绩效评价，进一步提高部门责任和效率意识，通过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很好地发挥了绩效监督管理作用。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区级部门决算中反映 8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分别是：

1. “15 分钟便民服务圈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9.00 万元，执行数 5.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2.00%。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完成街道、社区便民服务站点的标准化建设，其中 3 个街道、4 个社区被评为市“15 分钟政务服务圈”建设示范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不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2. 一厅式办公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4.00 万元，执行数 2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市民中心基本运转，为前来办事的企业及群众提供了极大便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3. 大厅电子设备软硬件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61.00 万元，执行数 58.7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3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保障了大厅各类电子设备、各类专网和中心机房的正常运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科学、合理编制项目预算，进一步提高预算资金使用效率。

4. 大厅印刷及耗材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50.60 万元，执行数 25.59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5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提升了群众的办事效率及政务服务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创建节约型机关，缩减耗材开支。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5. 聘用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10.94

万元，执行数 345.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4.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提升了碑林区政务服务质量，提高了审批、帮办、代办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提升预算编制水平，增强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准确性。

6. 市民中心工程未付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24.99 万元，执行数 424.9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进行支付。执行过程中未发现问题。

7. 市民中心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783.25 万元，执行数 652.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83.3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实现了企业及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的服务目标，大力推进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指标批复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探索建立更加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体系。

8. 辖区新注册企业免费印章刻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78 万元，执行数 227.5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8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大大提高了辖区企业的开办效率，实现了便民惠民的目标，优化了营商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本年辖区新注册企业数量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根据支出进度及时调整预算。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15 分钟便民服务区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	9	5.58	10	62%	6.2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9	9	5.58	—	6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完成 3 个街道便民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 目标 2：完成 48 个社区便民服务中心标准化建设				已完成街道、社区便民服务站点的标准化建设， 其中 3 个街道、4 个社区被评为市“15 分钟政务 服务圈”建设示范点。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建设标准 化街道便民服务中 心	3 家	3 家	10	10	
			指标 2：建设标准 化社区便民服务站	48 家	48 家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执行 率	100%	100%	5	5	
			指标 2：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实施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9 万元	5.58 万元	10	6.2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 率不高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提高便民 服务满意度	有效提 高	有效提高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持续发挥 影响力	≥1 年	≥1 年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对象 满意度	≥90%	≥90%	10	10	
			指标 2：					
	总分						100	92.4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一厅式办公业务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4	34	29.21	10	85.91%	8.6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34	34	29.21	—	85.9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市民中心基本运转 目标 2：提升市民中心软服务				有效保障了市民中心基本运转，为前来办事的企业及群众提供了便利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提供免费打 印复印人次	5000 人 次	≥5000 人次	10	10	
			指标 2：法律诉讼	5 件	≥5 件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2：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实施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34 万元	29.21 万元	10	8.6	项目预算资金 使用率需进一 步提高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保障市民中 心基本运转	基本保障	基本保障	10	10	
			指标 2：提升市民中 心软服务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持续发挥影 响力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办事企业及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大厅电子设备软硬件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 数	全年执行 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1	61	58.74	10	96.30%	9.6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61	61	58.74	—	96.3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大厅各类电子设备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了大厅各类电子设备、各类专网和中 心机房的正常运行			
	目标 2：保障大厅电信、移动和各类专网的网络稳定							
	目标 3：保障大厅中心机房的设备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专网租赁	3 条	2 条	10	8	因业务需要退 租一条专网
			指标 2：保障机房数 量	1 个	1 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2：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实施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61 万元	58.74 万元	10	9.6	项目预算资金 使用率需进一 步提高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提高行政服 务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指标 2：提高政务服 务能力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持续发挥影 响力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服务群众满 意度	≥95%	≥95%	5	5	
			指标 2：进驻部门满 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7.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大厅印刷及耗材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0.6	50.6	25.59	10	50.57%	5.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6	50.6	25.59	—	50.57%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提升群众办事效率				有效提升了群众的办事效率及政务服务效率			
	目标 2：提高政务服务效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印刷数量	印制各类许可证约 1 万份、档案卷皮约 3 万份等	印制各类许可证大于 1 万份、档案卷皮约 3 万份等	10	10	
			指标 2：耗材数量	采购各类硒鼓、墨盒约 600 支，打印纸、热敏纸约 300 箱等	采购各类硒鼓、墨盒约 400 支，打印纸、热敏纸约 200 箱等	10	7	创建节约型机关，缩减耗材开支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2：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实施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50.6 万元	25.59 万元	10	5.1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不高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提升办事群众效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指标 2：提高政务服务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持续发挥影响力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办事群众及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87.2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聘用人员工资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0.94	410.94	345.42	10	84.06%	8.4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10.94	410.94	345.42	—	84.06%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提升政务服务质量 目标 2：提高审批、帮办、代办效率				有效提升了碑林区政务服务质量，提高了审批、帮办、代办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聘用人员数量	≥70 人	≥70 人	10	10	
			指标 2：累计接待群众数量	≥20 万人次	约 24 万人次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实施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410.94 万元	345.42 万元	10	8.4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需进一步提高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提升政务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指标 2：提高帮办、代办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持续发挥影响力	≥1 年	≥1 年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办事群众及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6.8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工程未付款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24.99	424.99	424.9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24.99	424.99	424.9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市民中心装饰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进度款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条款进行支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装修面积	13800 m²	13800 m²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指标 2：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 1：实施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成本	424.99 万元	424.99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改善大厅办事环境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10	10	
			指标 2：提升服务质量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持续发挥影响力	≥1 年	≥1 年	10	10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办事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租赁费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783.25	783.25	652.69	10	83.33%	8.3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783.25	783.25	652.69	—	83.33%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实现企业及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的服务目标				有效实现了企业及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的服务目标，大力推进了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目标 2：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租赁 面积	13800 m²	13800 m²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 执行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 1：实施 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 成本	783.25 万元	652.69 万元	10	8.3	年初预算指标批复 不足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减少 群众办事跑腿 次数	有效减 少	有效减少	10	10	
			指标 2：提高 办事效率	大幅提 高	大幅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持续 发挥影响力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办事 企业满意度	≥95%	≥95%	5	5	
			指标 2：办事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6.6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辖区新注册企业免费印章刻制项目						
主管部门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78	278	227.51	10	81.84%	8.2
		其中：当年财 政拨款	278	278	227.51	—	81.8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便民惠民、优化营商环境 目标 2：提高企业开办效率				大大提高了辖区企业的开办效率，实现了便民惠民 的目标，优化了营商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50 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公章 数量	5 枚/套	5 枚/套	10	10	
			指标 2：受益 企业数量	≥7500 家	约 7000 家	10	8	本年辖区新注册 企业数量减少
		质量指标	指标 1：合同 执行率	100%	100%	5	5	
			指标 2：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指标 1：实施 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0	10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项目 成本	278 万元	227.51 万元	10	8.2	本年辖区新注册 企业数量减少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1：优化 营商环境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0	10	
			指标 2：提高 企业开办效率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 1：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 1：持续 发挥影响力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指标 1：办事 企业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4.4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4.1，综合评价等级为“优”，全年预算数 2437.92 万元，执行数 243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行和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成效，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进一步提升审批服务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需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合理性和预算执行有效性，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严格落实各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并加强绩效自评结果的运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区级预算部门名称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 算数	全年执 行数	分值	执 行 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742.99	2437.92	2437.92	10	1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按支出性质分：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742.99				其中：基本支出：653.71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1784.21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行和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成效，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进一步提升审批服务效率。				保障本部门正常运行和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成效，进一步加强政务服务标准化建设，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进一步提升审批服务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 1: 在职人员数量	41 人	46 人	3	3	
			指标 2: 建设标准化街道便民服务中心	3 家	3 家	3	3	
			指标 3: 提供免费打印复印人次	5000 人次	≥5000 人次	3	3	
			指标 4: ：专网租赁	3 条	2 条	3	2	因业务需要退租一条专网
			指标 5: 耗材数量	采购各类硒鼓、墨盒约 600 支，打印纸、热敏纸约 300 箱等	采购各类硒鼓、墨盒约 400 支，打印纸、热敏纸约 200 箱等	3	2	创建节约型机关，缩减耗材开支
			指标 6: 聘用人员数量	≥70 人	≥70 人	3	3	
			指标 7: 装修面积	13800 m²	13800 m²	3	3	
			指标 8: 公章数量	5 枚/套	5 枚/套	3	3	
			指标 9: 受益企业数量	≥7500 家	约 7000 家	3	2	本年辖区新注册企业数

绩 效 指 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 合同执行率	100%	100%	2	2	量减少
			指标 2: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实施时间	2021 年 1-12 月	2021 年 1-12 月	1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干部工资福利及其他项目	691.21 万元	668.13 万元	2	1.9	编制口径调整
			指标 2: “15 分钟便民 服务圈建设”项目	9 万元	5.58 万元	2	1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不高
			指标 3: 一厅式办公业务 经费项目	34 万元	29.21 万元	2	1.9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需 进一步提高
			指标 4: 大厅电子设备 软硬件维护项目	61 万元	58.74 万元	2	1.9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需 进一步提高
			指标 5: 大厅印刷及耗材 项目	50.6 万元	25.59 万元	2	1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不高
			指标 6: 聘用人员工资项目	410.94 万元	345.42 万元	2	1.8	项目预算资金使用率需 进一步提高
			指标 7: 市民中心工程未 付款项目	424.99 万元	424.99 万元	2	2	
			指标 8: 市民中心租赁费 项目	783.25 万元	652.69 万元	2	1.8	年初预算指标批复不足
			指标 9: 辖区新注册企 业免费印章刻制项目	278 万元	227.51 万元	2	1.8	本年辖区新注册企 业数量减少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提升行政效能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6	6	
			指标 2: 优化营商环境	有效促进	有效促进	6	6	
			指标 3: 便民惠企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6	6	
			指标 4: 改善大厅办事 环境	显著改善	显著改善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持续发挥影响 力	≥1 年	≥1 年	6	6	
绩 效 指 标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办事群众满意 度	≥90%	≥95%	5	5	
			指标 2: 办事企业满意 度	≥90%	≥95%	5	5	
		总分				100	94.1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对 2021 年度的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绩效评价，评价得分 88.93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

附件：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项目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报告》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

项目单位：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

评价单位：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43 -
(一) 项目背景.....	43 -
(二) 项目概况.....	44 -
(三) 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	46 -
二、评价依据.....	47 -
(一) 立项依据文件.....	47 -
(二) 绩效评价管理文件.....	47 -
(三) 资金保障文件.....	47 -
三、总体评价.....	47 -
(一) 主要绩效.....	47 -
(二) 指标评分结果.....	48 -
四、评价指标分析.....	50 -
(一) 决策类指标.....	50 -
(二) 过程类指标.....	53 -
(三) 产出类指标.....	56 -
(四) 效益类指标.....	58 -
五、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或不足.....	61 -
(一) 项目未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61 -
(二) 预算执行率较低.....	61 -
(三) 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不规范.....	61 -
(四) 项目工期延迟时间较长.....	62 -
六、评价建议.....	63 -
(一) 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	63 -
(二) 提高预算执行率，确保预算执行及时合理.....	63 -
(三) 规范项目实施过程管理.....	63 -
(四) 做好前期规划管理，督促项目如期完工.....	63 -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五十七条及《西安市碑林区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1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由碑林区财政局成立绩效评价组，对“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现将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背景

2018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指出：深入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使更多事项在网上办理，必须到现场办的也要力争做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随后，在陕西省政务服务中心建设规范标准，省市开展的营商环境提升年，西安市加快补齐民生短板，破解民生“九难”及推进“最多跑一次”实施方案等文件中，都对区县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及扩容提出明确意见。

根据《西安市区县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市行革办发〔2017〕5 号）要求，政务服务中心建设应“根据本区域人口总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以满足集中办理政务服务事项需求为原则，达到‘凡审必进，应进尽进’”。

2018 年，西安市将“完成市政务中心扩容工作，15 个区县、

开发区政务中心达到二级标准（3000 m²）以上”作为重点为民办好的“十大实事”之一。政务服务中心扩容工作也被纳入全市行政效能革命日常考核和年度目标责任考评。项目计划于6月底前完成建设方案，年底前完成建设并对外服务。

西安市碑林区政务服务中心于2013年4月组建，位于南院门27号院1号楼一、二层，一楼大厅建筑面积1000 m²，设置服务窗口44个。目前进驻区级部门31个、进驻人员80人，进驻服务事项303项，日平均接待服务群众600余人。

为贯彻落实中省市各级政府要求，碑林区结合实际，决定对政务服务中心重新选址扩容。新址选定在东门商贸中心2号楼（东大街8号），项目计划于2018年底前完成。项目资金来源为一般债券资金。

（二）项目概况

本次评价对象为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主管的、由一般债券资金预算的“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

根据《碑林区政务服务中心关于市民中心扩容工作实施方案》和《关于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碑发改发〔2019〕40号）两份文件内容，该项目实施概况如下：

实施内容：新址位于西安市碑林区东大街8号（东门里约300米路南）东门商贸中心2号楼。该楼共6层，总建筑面积23123.43 m²，其中1-3层面积13823.43 m²（一楼建筑面积4144.4

m²、二楼建筑面积 4913.18 m²、三楼建筑面积 4765.85 m²），为大厅式布局，选取一至三楼（合计 13823.43 m²）为碑林市民之家，对其进行整体改造并安装配套设施。

委托实施：项目通过政府采购和招投标选择委托实施方，由陕西正大招标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招标确定委托实施方 3 家，包括 1 家施工单位、1 家监理单位和 1 家设计单位。具体名单如表 1。

表1：项目委托实施方名单

委托类型	委托公司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元)
施工单位	山东泰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HZ-ZCYB-2018064	37154382.24
监理单位	陕西建科建设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GF-2021-0202	450000
设计单位	陕西仲夏设计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ZD0818-140ZBL	1216000

绩效目标：遵循“以人为本、服务于民”的理念，以便民利民和方便企业办事为原则，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高标准、高规格、超前规划，并符合区情规划的总体要求，深化以“三集中三到位”为抓手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建设一个绿色健康、节能环保、优质高效、功能齐全、全民服务的“市民中心”，努力为社会和经济发展提供“一站式”服务，加大优化营商环境。

管理措施：①严格落实一把手负总责；②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和日常考核；③资金管理执行“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专款专用、单独核算”规定；④强化工程质量监管，实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⑤积极与区级各相关部门进行交流，对各部门需求有效了解并解决；⑥和设计公司、建设公司等多方沟通，确保新政务服务中心如期投入使用。

（三）资金预算及使用情况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计划投资额 4343.11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3666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9 万元、基本预备费 358.11 万元。项目签订合同金额 4245.30 万元，最终审定金额 4102.04 万元。

截止评价日，项目到位资金 4245.30 万元，实际支出 3142.5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2972.35 万元、设计费 121.60 万元、监理费 47.91 万元、可研报告编制费 0.7 万元），结余资金 1102.75 万元。资金收支余详情见表 2：

表2：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收支余统计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到位资金	拨付凭证	支出金额	支出类型	拨付凭证
2018	3812.72	2018-08-31 第 4#凭证、12-28 第 26#凭证、12-28 第 30#凭证。	97.28	设计费	2018-09-14 第 6#凭证、2018-12-28 第 10#凭证。
2019	0.70	—	2972.35	工程款	2019-06-30 第 12#凭证、2019-06-30 第 15#凭证、2019-8-31 第 6#凭证、2019-10-31 第 11#凭证、2019-12-31 第 11#凭证。
			41.01	监理费	2019-07-31 第 3#凭证、2019-10-31 第 9#凭证。
			24.32	设计费	2019-12-31 第 7#凭证。
			0.70	可研费	2019-12-31 第 21#凭证。
2020	6.90	2020-12-30 第 58#凭证。	6.90	监理费	2020-12-30 第 56#凭证。
2021	424.99	—	—	—	—
合计	4245.30	—	3142.55	—	—

二、评价依据

（一）立项依据文件

1.《关于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碑发改发〔2019〕39号）。

2.《关于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碑发改发〔2019〕40号）。

3.《区县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市行革办发〔2017〕5号）。

4.《第18届第41次碑林区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

（二）绩效评价管理文件

1.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

2.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陕财办绩〔2020〕9号）。

3.西安市财政局《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市财发〔2020〕56号）。

（三）资金保障文件

装修及监理预算申请及资金审批文件、设计费预算申请及审批文件、监理费尾款资金申请及审批文件。

三、总体评价

（一）主要绩效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项目，即“西安

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立项依据较为充分，资金使用基本规范，项目主管部门具有健全的业务与财务管理制度，有效地保障了项目实施的合理规范与质量可控。

项目实际完成改造面积 13823.43 m²，设置窗口 113 个，配置工位 67 个，设置后台 42 间、设置自助导办台 6 个。项目的实施，为碑林区增添一个绿色健康、节能环保、优质高效、功能齐全的“市民中心”，从而更加有利于为社会和经济发展提供“一站式”服务，进一步优化了碑林区营商环境。详情见表 3。

表3：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完成情况统计表

序号	规划办公及其他区域	计划面积	设置窗口	配置工位	设置后台	自助导办台
1	行政审批区	850 m ²	26 个	20 个	10 间	-
2	公共服务区	500 m ²	14 个	8 个	5 间	/
3	自助服务区	565 m ²	-	-	-	1 个
4	人才及“双创”服务区	990 m ²	26 个	20 个	13 间	-
5	爱心服务区	1717 m ²	47 个	19 个	3 间	-
6	办公区	617 m ²	-	-	11 间	-
7	公共配套及其他	2509 m ²	-	-	-	5 个
8	楼梯、电梯等占用区域	3000 m ²	-	-	-	-
9	公共及等候区域	3075.43 m ²	-	-	-	-
合计		13823.43 m ²	113 个	67 个	42 间	6 个

（二）指标评分结果

根据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和《西安市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市财发〔2020〕56 号）规定，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和评分标准，评价指标体系设置为决策、过程、产出及效益 4

大类一级指标、12项二级指标和18项三级指标。一级指标权重分别为20%、20%、35%、25%。

依据绩效评价指标综合得分,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分为:优(90分以上,含90分)、良(80-90分,含80分)、一般(60-80分,含60分)、差(60分以下)四个级别。

经过综合评价与指标评分,“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一般债券资金项目(即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8.93分**。根据评价结果级别划分标准,评级结果为“良”。各项指标得分情况如表4所示:

表4: 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8.00	8.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	4.00	4.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4.00	4.00
	绩效目标	6.00	5.00	3、绩效目标合理性	3.00	3.00
				4、绩效指标明确性	3.00	2.00
	资金投入	6.00	6.00	5、预算编制科学性	3.00	3.00
				6、资金分配合理性	3.00	3.00
过程	资金管理	8.00	5.80	7、资金到位率	2.00	2.00
				8、预算执行率	2.00	1.00
				9、资金使用合规性	4.00	2.80
	组织实施	12.00	10.60	10、管理制度健全性	4.00	2.60
				11、制度执行有效性	8.00	8.00
产出	产出数量	35.00	29.00	12、实际完成率	12.00	12.00
	产出质量			13、质量达标率	12.00	12.00
	产出时效			14、完成及时率	6.00	0.00
	产出成本			15、成本节约率	5.00	5.00

效益	社会效益	25.00	24.53	16、社会效益	15.00	14.60
	可持续影响			17、可持续影响	4.00	4.00
	满意度			18、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5.93
合计		100.00	88.93	-	100.00	88.93

四、评价指标分析

（一）决策类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情况。指标赋值20分，综合得分19分。

1. **项目立项：**主要评价立项依据充分性和立项程序规范性情况。指标赋值8分，评价得分8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指标赋值4分，得分4分。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依据上级政策规划申请设立，具备较强的可行性，立项依据较为充分：

一是项目立项符合市级规划精神。西安市政府明确要求对政务服务中心进行改造扩容工作，使其与区域人口总量、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符，并将该项工作纳入年度“十大实事”之一、全市行政效能革命日常考核和年度目标责任考评。碑林区根据市委市政府规划精神申请项目立项，符合政策要求。

二是项目立项内容与部门职责相符。碑林区立项申请新政务服务中心扩大改造项目，以满足集中办理政务服务事项需求，符合碑林区行政审批局部门职责，且未与部门其他项目重复申报。

三是项目实施具有较强的可行性。根据西安市《区县政务服务中心基础设施标准化建设指导意见》（市行革办发〔2017〕5

号)和碑林区常委会会议、新政务中心扩容工作专题推进会议等文件或会议决议,基本明确了政务服务中心改造扩容工作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工作目标、实施步骤、任务分工与职责、资金保障及保障措施等内容,有力地保障了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指标赋值 4 分,得分 4 分。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经过可行性论证与批复,立项程序基本规范。具体表现为:

一是项目立项选址经过调研评估。按照上级要求,碑林区在学习领会相关文件精神 and 会议要求的同时,进行先后到兄弟区县参观和实地学习,深入研究,并结合区情实际,决议对新政务服务中心进行重新选址,新址选定为东门商贸中心 2 号楼(东大街 8 号)。项目选址经过规范论证程序。

二是可行性研究提交与批复程序合规。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完成了《关于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建议书》和《关于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申报要素较为齐全,符合项目申报基本要求;西安市碑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对项目进行审议研究后,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下发《关于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碑发改发〔2019〕39 号)和《关于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碑发改发〔2019〕40 号),明确了项目地点、建设内

容及规模、建设工期、总投资及资金来源等内容，审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主要评价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情况。指标赋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以“满足集中办理政务服务事项需求为原则，达到凡审必进，应进尽进，确保政务中心标准化建设全市同步，真正实现进一个门办所有事”为目标，符合区域规划与部门职能要求，符合便民利民和方便企业办事的需求；项目确定资金预算投资额 4343.11 万元，与实施目标基本匹配，基本可满足实际需求。项目绩效目标合理可行。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2 分。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于2018年启动，当年为追加项目，未填报绩效目标申报表；为申请后续项目资金，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碑林区政务服务中心于2021年填报了《装饰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各类绩效指标设定基本清晰明确，但效益指标未实现量化衡量。

主要存在问题:①项目2019年、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表均未填报；②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效益指标未量化衡量。扣减1分。

3. 资金投入: 主要评价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情况。指标赋值6分，评价得分6分。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指标赋值 3 分，得分 3 分。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作为项目预算申报部门，以《关于

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碑发改发〔2019〕40号）为依据进行年度预算编制，资金测算充分，编制内容科学合理，预算投资额与项目计划数量较为匹配。

（2）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赋值3分，得分3分。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按照批复文件资金来源要求，由碑林区财政局纳入年度预算，由财政资金保障项目工程改造装修的实施，各项成本按照预算数额与市场价格进行分配，资金分配基本合理。

（二）过程类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情况。指标赋值20分，综合得分16.40分。

1. 资金管理：主要评价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和资金使用合规性情况。指标赋值8分，评价得分5.80分。

（1）资金到位率：指标赋值2分，得分2分。

按照实施进度，截止评价日，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应到位资金4245.30万元，实际到位4245.30万元（其中2018年到位3812.72万元、2019年到位0.7万元、2020年到位6.89万元、2021年到位424.9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预算执行率：指标赋值2分，得分1分。

截止评价日，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到位资金4245.30万元，实际支出3142.55万元，预算执行

率 74.02%。

主要存在问题：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扣减 1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赋值 4 分，得分 2.8 分。

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以财务制度为依据对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进行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基本合规：

一是项目资金支出审批流程严谨。根据《碑林区行政审批费用报销管理办法》中关于费用报销程序的规定，经办人员在发票或费用报销单上详细注明实际发生事项并签字，财务人员审核票据后，局分管和主要领导审签予以报销，支出审批流程严谨合规。

二是项目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资金使用符合预算批复或合同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违规使用资金情况。

主要存在问题：部分报销流程不规范，如财务人员审核票据后未签字、单位负责人盖章但未签字等。扣减 1.2 分。

2. 组织实施：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和制度执行有效性情况。指标赋值 12 分，评价得分 10.60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赋值 4 分，得分 2.60 分。

一是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结合会计法和财经法规，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碑林区行政审批费用报销管理办法》等财务管理制度，各项制度符合财务规则与会计准则要求，财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较为健全。

二是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情况。为保障项目管理和实施，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实施“一把手负总责”原则，做到主要领

导亲自抓，各科室根据各自管辖的业务范围负起管理、督促、检查、指导的责任，确保各项工作按时、高质量完成；同时制定了项目施工管理制度，可有效保障基建类项目的实施。项目主管部门业务管理制度基本健全，管理机制运行有效。

主要存在问题：①部分财务制度执行不规范，如项目未按照权责发生制记账、存在多事一记现象（房租和监理费未分列记账）、做账不够及时（详见后文“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或不足”部分；②项目主管部门缺乏工程监督类相关制度，扣减 1.4 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赋值 8 分，得分 8 分。

绩效评价组核查项目相关执行文件，结果表明，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在设计、招标、施工、监理等重要工作环节执行基本规范，制度执行过程较为有效：

一是招投标程序执行规范。项目设计招标结束后，报请区政府常务会审议并通过，项目通过政府采购确定委托代理招标公司，对项目建设进行公开招标，招投标情况均报招标办备案，并依法在指定网站进行信息公示。

二是严格进行资质审查。施工单位及监理人员均具备相关行业资质，可有效保障项目实施质量。

三是工程验收环节执行有效。核查质量验收记录表、质量验收评定表、分部分项验收各方会签表、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报告、竣工报告信息表和单位工程竣工验收通知书等资料，并按管理条文进行对比核查，工程验收重要环节得到有效执行。

(三) 产出类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情况。指标赋值 35 分，综合得分 29 分。

1. 产出数量：主要评价项目实际完成率情况。指标赋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计划改造面积 3 层楼 13823.43 m²（一楼建筑面积 4144.4 m²、二楼建筑面积 4913.18 m²、三楼建筑面积 4765.85 m²），其中楼梯、电梯等占用 3000 m²，规划办公服务区域约 8000 m²、公共及等候区域约 2800 m²。

截止评价日，项目实际完成改造面积 13823.43 m²，设置窗口 113 个，配置工位 67 个，设置后台 42 间、设置自助导办台 6 个，目标完成率 100%（详情见上文表 3）。

2. 产出质量：主要评价项目质量达标率情况。指标赋值 12 分，评价得分 12 分。

绩效评价组查看施工质量验收技术资料及自验资料，并进行实地查看，结果表明，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通过多渠道进行质量管控，质量达标情况良好。具体表现为：一是主管部门与建设方通过聘请监理公司以实现把控项目实施质量的目的；二是根据施工单位出具的《施工质量验收报告》、三方（建设、监理与施工单位）及 5 名专家联合验收出具的《项目工程验收单》，项目验收结果为“合格”。

3. 产出时效：主要评价项目完成及时率情况。指标赋值 6 分，评价得分 0 分。

根据 2018 年 9 月 10 日《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专项问题会议纪要》，会议确定项目工期安排时间为：9 月 10 日完成项目设计图、10 月 10 日完成项目前期各项手续并正式进场施工、12 月 25 日新政务服务中心试运行、12 月 31 日正式对外办公。

根据项目工程合同与竣工报告，合同计划工期为总日历天数 120 天，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28 日，竣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27 日；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竣工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实际工期 185 天。

主要存在问题：与会议安排时间相比，项目实际完工时间比计划完工时间晚半年左右，延迟时间较长；与合同计划相比，项目工期延期 65 日。扣减 6 分。

4. 产出成本：主要评价项目成本节约率情况。指标赋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

总成本节约率：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计划投资 4343.11 万元，签订合同金额 4245.3 万元，最终审定金额 4102.04 万元。以预算金额与审定金额对比，总成本节约率为 5.55%；以合同金额与审定金额对比，总成本节约率 3.37%。该项目成本控制情况良好。

单项成本节约率：以合同金额与最终审定金额对比，项目设计费用、监理费用和可研编制费用成本节约率均为 0%；施工费

用合同金额为 4075.1 万元，审定金额为 3931.84 万元，成本节约率为 3.52%。项目单项成本控制情况良好。详情见表 5。

表5：项目成本节约率情况统计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项	合同金额	审定金额	成本节约率
设计费用	121.60	121.60	0.00%
施工费用	4075.1	3931.84	3.52%
监理费用	47.9	47.9	0.00%
可研编制费用	0.7	0.7	0.00%
合计	4245.3	4102.04	3.37%

（四）效益类指标

主要评价项目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指标赋值 25 分，综合得分 24.53 分。

1. 社会效益：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指标赋值 15 分，评价得分 14.60 分。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的实施在优化市民中心服务、加大优化营商环境、提升服务水平等方面初步取得社会效益。具体表现为：

一是服务水平大幅度提升。项目实施后，建设起一个绿色健康、节能环保、优质高效、功能齐全的“市民中心”，可为社会和经济提供“一站式”服务，初步实现办理事务所需要的材料、流程信息公开，事件处理进度、结果等内容公开，从而在保障群众知情权的同时，不断提升工作人员的办事效率。

二是进一步优化区域营商环境。新政务服务中心遵循“以人

为本、服务于民”的理念，深化以“三集中三到位”为抓手的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以便民利民和方便企业办事为原则，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高标准、高规格、超前规划，对于优化区域营商环境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

三是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认可度较高。绩效评价组采取“问卷星”方式向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及办理业务公众发放线上调查问卷，获取公众有效调查问卷 40 份，项目单位工作人员有效调查问卷 36 份，共计 76 份。其中：①97.50%的公众认为此次项目实施能够提升碑林区营商环境；②100%的公众认为项目实施后办事效率得到提升；③88.89%的工作人员认为政务服务中心维修改造在提高行政效能，改善群众办事环境方面效果显著；④97.22%的工作人员认为目前的政务服务中心大厅能够满足群众需求。详情如表 6 所示。

表6：项目满意度情况统计分析表（一）

调查对象	调查问题	选项	人数	比例
项目单位	您认为此次的政务服务中心维修改造对提高行政效能，改善群众办事环境的效果如何？	A. 很大提高	32	88.89%
		B. 有一定提高	4	11.11%
		C. 没有提高	0	0%
	您认为目前的政务服务中心大厅能否满足群众需求？	A. 能够满足	35	97.22%
		B. 不能满足	1	2.78%
社会公众	您认为政府服务中心改造维修后办事效率是否得到提升？	A. 得到提升	40	100%
		B. 没有得到提升	0	0%
	您认为此次政务服务中心改造能否提升碑林区营商环境？	A. 能	39	97.50%
		B. 一般	1	2.50%
		C. 不能	0	0%

主要存在问题：仍有 2.78%的工作人员认为目前的政务服务中心大厅不能满足群众需要；2.5%的公众对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完成后的质量总体不满意。扣减 0.4 分。

2.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赋值 4 分，得分 4 分。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具有充足的区级财政资金保障和合理的后期运营机制，将长期发挥便利居民办理业务、加大优化营商环境等积极作用，且在辐射区域内具有一定的不可替代性。

3. 满意度：指标赋 6 分，评价得分 5.93 分。

绩效评价组采取“问卷星”方式获取有效问卷 76 份（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工作人员 36 份，社会公众 40 份），其中：①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质量满意度达 97.50%；②100%的公众对政务大厅工作人员的工作表示满意；③100%的工作人员认为新政务服务中心对故障修复较为及时。详情如表 7 所示。

表7：项目满意度情况统计分析表（二）

调查对象	调查问题	选项	人数	比例
项目单位	您对政务服务中心对故障修复的及时性是否满意？	A. 满意	36	100%
		B. 一般	0	0%
		C. 不满意	0	0%
社会公众	您对现在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完成后的质量总体是否满意？	A. 非常满意	39	97.50%
		B. 一般	0	0%
		C. 不满意	1	2.50%
	您对政务大厅工作人员的工作是否满意？	A. 满意	40	100%
		B. 不满意	0	0%

主要存在问题：仍有 2.50%的公众认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

项目实施质量较差。扣减 0.07 分。

五、评价中发现的问题或不足

（一）项目未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

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于2018年启动，为追加项目，资金申请时间跨度三年。项目2019年、2020年绩效目标申报表均未填报；为申请后续项目资金，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碑林区政务服务中心于2021年填报了《装饰装修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各类绩效指标设定基本清晰明确，但效益指标未实现量化衡量。

（二）预算执行率较低

截止评价日，西安市碑林区新政务服务中心改造及配套工程项目到位资金 4245.30 万元，实际支出 3142.55 万元，预算执行率 74.02%。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

（三）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不规范

一是资金支付程序执行不严谨。部分报销流程不规范，如财务人员审核票据后未签字、单位负责人盖章但未签字等。

二是部分财务制度执行不规范。如项目未按照权责发生制记账、存在多事一记现象（房租和监理费未分列记账）、做账不够及时等。详细情况如表 8 所示：

表8：财务制度执行不规范问题统计表

凭证	存在问题	问题详情
2018-09-14 第 6#凭证	发票日期、报销日期、 付款日期均不及时	做账日期 2018 年 9 月 14 日，费用报销单日期当年 9 月 7 日，付款时间 11 月 5 日，发

		票时间 8 月 2 日。
2018-12-28 第 10#凭证	报销日期晚于付款时间	做账日期 2018 年 12 月 28 日，费用报销单日期 12 月 27 日，付款时间 8 月 13 日，发票时间 10 月 31 日。
2019-06-30 第 12#凭证	做账不及时	做账日期 2019 年 6 月 30 日，费用报销单时间和付款时间均为当年 1 月 29 日。
2019-06-30 第 15#凭证	做账不及时	做账日期 2019 年 6 月 30 日，费用报销单时间和付款时间均为当年 4 月 8 日。
2019-10-31 第 9#凭证	多事一记	房租和监理费未分列记账
2019-10-31 第 11#凭证	未按照权责发生制进行记账，存在先付款后开票。	做账日期 2019 年 10 月 31 日，费用报销单和付款时间均为当年 7 月 26 日，后附发票时间为当年 11 月 8 日。
2020-12-30 第 56#凭证	未按照权责发生制记账。存在先付款后开票	付款时间 2020 年 12 月 30 日，后附发票时间 2021 年 1 月 7 日，发票跨年度。

三是业务管理制度不健全。项目主管部门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缺乏工程监督类相关制度。

（四）项目工期延迟时间较长

根据 2018 年 9 月 10 日《西安市碑林区人民政府专项问题会议纪要》，会议确定项目工期安排时间为：9 月 10 日完成项目设计图、10 月 10 日完成项目前期各项手续并正式进场施工、12 月 25 日新政务服务中心试运行、12 月 31 日正式对外办公。

根据项目工程合同与竣工报告，合同计划工期为总日历天数 120 天，开工日期 2018 年 12 月 28 日，竣工日期 2019 年 4 月 27 日；项目实际开工日期为 2018 年 12 月 28 日，竣工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30 日，实际工期 185 天。

与会议安排时间相比，项目完工时间比计划完工时间晚半年左右，延迟时间较长；与合同计划相比，项目工期延期 65 日。

六、评价建议

针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绩效评价组提出以下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申报管理

针对项目未及时进行绩效目标申报问题，建议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在以后的项目申报中，加强绩效目标申报学习，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分析等资料及时申报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将项目产出、质量、成本与效益指标尽量进行量化分解与评估，进一步提升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二）提高预算执行率，确保预算执行及时合理

针对项目资金预算执行率偏低问题，建议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按照工程实际进度及合同约定及时付款，保障资金拨付进度，提高资金预算执行率，避免财政资金的闲置或浪费。

（三）规范项目实施过程管理

针对项目实施过程存在的不规范问题，建议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局：一是完善记账管理。会计人员应按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相关规定尽快补充完善凭证附件，强化会计基础工作，严格审核原始凭证、记账凭证等资料，规范报销流程，提高会计基础工作质量，确保会计信息完整；二是出台工程监督类相关制度并建立执行巡查机制，做好巡查记录，发现问题、限期整改，明确责任，形成闭环管理，促进工程规范运行，确保工程建设质量。

（四）做好前期规划管理，督促项目如期完工

针对项目实施超工期较长问题，建议西安市碑林区行政审批

局在以后的项目实施中，一是加强项目前期调研和规划管理，避免无法实施的无效规划；二是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与实施单位的沟通，统一调度、精心组织、科学谋划、推进实施，督促项目按照计划如期完成。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